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李文龍議員

副主席

黃宏泰議員

委員

吳錦津議員, BBS, MH, JP

周潔冰博士, BBS, MH

伍婉婷議員, MH

李均頤議員, MH

李碧儀議員, MH

林偉文議員

鄭琴淵博士, BBS, MH

鄭其建議員

楊雪盈議員

鍾嘉敏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陳天柱專員, JP

劉希瑜女士

何志昌先生

陳心怡女士

陸智剛先生

林燕華女士

吳金艷女士

陳淑興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東）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彭錦平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高級工程督察 (香港)	} 議程第 5 項
李結偉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工程督察(香港)	
袁偉業先生	機電工程署高級工程師/綜合工程/香港 2	
黎漢鋒先生	機電工程署高級系統分析主任/建築信息模擬/2	
譚明珠女士	香港警務處灣仔區情報組主管	

秘書

盧樂文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 (區議會)

負責人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委員，於有需要時應利用《地區工程建議申請 — 申報利益表格》在會議中申報利益。此外，主席表示，為了讓會議有效地進行，每項議程只設兩輪發言，而委員每次發言限時三分鐘。請各委員備悉。

第 1 項：通過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是次會議前未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如席上委員沒有其他修訂，請一位委員動議，一位委員和議，通過會議記錄。

4. 經伍婉婷議員動議，林偉文議員和議，委員會通過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李碧儀議員及楊雪盈議員於二時三十五分出席會議。]

第 2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體育設施管理(2019 年 5 月至 6 月)及工程進度雙月匯報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16/2019 號文件)

5. 康文署林燕華女士簡介第 16/2019 號文件。箕璉坊配水庫休憩處將於 2019 年年底分階段進行改善工程。工程包括安裝照明系統、更換老化的圍網及修補地面等，有關的改善工程為期約十個月，並將分階段進行。工程所涉及的費用由建築署負責。另就檢討於公眾遊樂場設立指定吸煙區的安排，經署方檢討後，發現在普樂里休憩處的吸煙人數已續漸減少，加上鄰近的灣仔公園亦已設有指定吸煙區，因此建議由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將現時屬吸煙場地的普樂里休憩處改為全面禁煙場地。因應此項建議，由 2019 年 9 月 1 日起，灣仔區全面禁煙的公眾遊樂場地數目由 85 個增加至 86 個，不禁煙場地數目為 1 個，而設有指定吸煙區場地數目為 5 個。

[黃宏泰議員於二時四十五分出席會議。]

6. 委員有以下意見 / 提問：

- 李均頤議員詢問康文署有關在署方管理的場地內吸煙人士的情況，包括於禁煙場地內向吸煙人士提出檢控的具體數字，及現時在不禁煙的場地內吸煙人士的數目。
- 區議會主席吳錦津議員表示，他對康文署將於箕璉坊配水庫休憩處展開改善工程感到十分欣慰。同時，吳議員指出，當區不少居民表示希望能於該處設立公共廁所。現時有不少居民均會使用這個休憩處，但休憩處位置偏僻，沒有公廁，附近亦無其他地方能提供相關設施，十分不方便。因此，他希望署方能於就近配水庫的位置設立公共廁所。
- 林偉文議員表示，希望康文署能於位處香港賽馬會內並由署方負責管理的足球場內加設網或其他設施，避免足球射出足球場附近的跑步徑甚至馬場。
- 周潔冰博士提醒康文署加強滅蚊工作，尤其近日多雨，就蚊患問題收到不少投訴。另外，屈臣道休憩花園為全面禁煙的地點，但現時該處正進行工程，有不少工程人員在該場地吸煙，因此希望署方能交代檢控違法吸煙人士的具體情況，並同時於日後加強相關檢控工作。
- 楊雪盈議員表示，位於大坑的兩個公園，蓮花宮花園及沅沙街休憩處的蚊患問題亦十分嚴重，過去已就有關問題聯絡部門，雖然現時公園設有蚊子誘捕器，而署方日常亦有進行滅蚊工作，但成效不顯著。蚊患問題現時已對休憩處旁的民居造成影響，尤其是小朋友，情況非常嚴重，希望署方能加強滅蚊工作。另外，是次會議文件並未有提及灣仔區即將進行拆卸摩頓台排球場的大型工程，因此希望有關部門能交代現時負責場地的政府部門及相關詳情。按之前的了解，康文署正等待建築署接管場地，但一直未有確實日期，因此希望部門能解釋現時情況。
- 伍婉婷議員表示，過往委員會曾表示希望每年能就禁煙場地進行檢討，以增加控煙範圍，同時進一步提高增加的比例。然而，伍議員對今年只增加了一個實施全面禁煙的場地感到愕然。雖然，縱觀現時於灣仔區內實施了全面禁煙的休憩場地的比例較高，但她仍希望署方能就區內康樂設施達至全面禁煙訂出時間表。伍議員續表示，她雖然不肯定有關議題是屬於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還是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但希望署方可分享日常於禁煙場地中執法時遇到的困難或需要區議員協助之處；同時亦可分享執法工作方面的心得，畢竟灣仔區內禁煙場地的比例較高，相關經驗值得跟市民及其他區分分享。

7. 主席表示，收到不少居民投訴有關天后廟道三號花園及天后廟花園的蚊患問題，因此他請署方加強所有灣仔區內公園的滅蚊工作，以回應居民對登革熱的憂慮。

8. 康文署林燕華女士回應，箕璉坊配水庫休憩處位於箕璉坊配水庫的上方，水務署曾表示配水庫的位置限制了加設洗手間的可行性。就林偉文議員提出在跑馬地遊樂場的足球場外加建擋波網以免影響公眾人士使用跑步徑的建議，由於擋波網的高度有機會影響馬場的運作，需要徵詢香港賽馬會就高度限制的意見。署方會向香港賽馬會反映議員的意見。另外，鑑於雨季來臨，署方會加強區內滅蚊工作，並會緊密監察區內不同場地的蚊患情況。現時灣仔區內唯一的指定吸煙場地為司徒拔道眺望處，由於遊客眾多，因此有關場地仍然維持為指定吸煙場地。至於日常檢控工作

方面，執法人員遇到違法吸煙人士時，會首先作出勸喻，如發現情況嚴重，署方會聯同有關部門進行聯合行動。就屈臣道有裝修工人違法吸煙的情況，署方會加強於屈臣道休憩花園的巡查工作。

9. 何志昌先生回應，就委員提問有關拆卸摩頓台排球場工程的進度，建築署已把收到的報價提交予中央投標委員會作審批，因此建築署將待投標結果獲確認後才開展工作。

10. 委員續有以下意見提問：

- 區議會主席吳錦津議員表示，他曾多次到箕璉坊配水庫休憩處作實地視察，並與現場管理人員溝通。場地的西北角有一條斜坡連接至配水庫的辦公室，因此他建議署方考慮是否能夠透過接駁喉管至辦公室洗手間的喉管，以解決加建洗手間對配水庫濾水等各方面的影響。
- 伍婉婷議員表示，她不能接受署方視司徒拔道眺望處為內地遊客常去的觀光景點作為維持有關場地為不禁煙場地的重要考慮因素。再者，即使有關場地深受內地遊客歡迎，但他們亦不會是場地的唯一訪客，使用場地的還包括來自其他國家的遊客及香港市民。因此，她希望署方能在合理時間內在該場地劃出非吸煙區，亦不希望灣仔區內有場所因為受內地遊客歡迎而有不同的處理，畢竟不論是內地遊客、外國遊客或香港市民都應該在場地使用上有均等的權利。
- 李均頤議員表示，她贊同內地或外國遊客到訪有關場地的多寡不應該成為在區內維持一個不禁煙場地的原因。另外，李議員關注康文署是否有定期安排人手，清理地上的煙頭，特別是眺望處於晚上有不少遊客到訪。李議員表示，她偶然晚上經過眺望處時，留意到地上留有許多煙頭，而附近的煙灰缸可能已經盛滿了垃圾，因此十分關注署方在執法及於晚上清潔地方的人手安排。再者，即使日後有關場地成為禁煙場所，現時所面對的環境衛生問題會否只是轉移至眺望處外的行人路上，因而演變成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工作，所以應審慎考慮所有情況然後才能徹底解決問題，保持地方清潔。
- 周潔冰博士關注維多利亞公園內的衛生情況，並表示收到不少晨運人士的投訴指，早上公園內噴水池及鄰近小食亭的位置清潔服務十分不足夠，因此積聚不少垃圾，希望署方能加強有關工作。另外，周博士查詢有關中環灣仔繞道工程完成後，署方現時是否已經補種所有樹木。
- 黃宏泰副主席表示，雖然司徒拔道眺望處的確深受內地遊客歡迎，但他亦贊成於場地內實施禁煙。同時，場地附近經常停泊了不少大型旅遊巴士，嚴重影響司徒拔道的交通，而且有關情況不定時出現，令人難以預測司徒拔道的交通情況，因此他建議署方或可考慮與警察合作，加強控制有關地段的交通。即使日後司徒拔道眺望處被定為禁煙場地，屆時署方亦需要加強人手，協助執法及保持地方清潔。黃副主席亦建議，署方在制定長遠政策時，可考慮在以遊客為主要使用者的場地向入場人士徵收入場費，以控制人流及減低過多人流對附近居民的影響。

11. 康文署林燕華女士回應，她會把區議會主席提出，為解決加建洗手間對配水庫濾水等各方面影響的意見向水務處反映，以供考慮。就於司徒拔道眺望處實施全面禁煙的事宜，署方稍後會進一步檢討其可行性。同時，署方亦會加強維多利亞公園

的清潔。有關周潔冰博士就中環灣仔繞道工程完成後，署方現時是否已經補種所有樹木的查詢，現時維園受中環灣仔繞道工程影響的樹木，由土木工程發展署負責補種並已接近完成，但由於補種的樹木仍在保養期內，現階段康文署暫未接收有關補種的樹木。

12.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第 3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公共圖書館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17/2019 號文件)

13. 康文署陳淑興女士簡介第 17/2019 號文件。康文署已開展了採購圖書除菌機的工作，並預計將於 2019 年 9 月完成相關的招標及審批程序，而圖書除菌機預計可於其後兩個月內付運。建築署會加建入牆固定裝置及告示板，同時會為駱克道公共圖書館沿牆加建桌子，以擺放圖書除菌機。署方預計整個工程項目可於 2019 年底完成。

14.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第 4 項：灣仔民政事務處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18/2019 號文件)

15. 文件包括正在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項目(附件一)及現時由灣仔民政事務處管理的地區設施(附件二)。

16. 何志昌先生向委員會報告，有關春園街及交加街交界的空地上加設花圃的工程，在完成所有準備工程後，工程組便能展開招標程序；而於大坑徑加設避雨亭的工程已於七月初完成。此外，就擴建勵德邨道勵德坊外避雨亭的工程，工程組正準備招標文件，以便能盡快開展擴建工程。

17. 李碧儀議員表示，她已多次在會議上聽到有關春園街及交加街交界的空地上加設花圃工程的相同工作進度，因此希望署方能提供工程的確實工程期。

18.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李結偉先生回應，署方現時正在申請掘路許可證，申請程序大致完成。然而，由於路政署街燈組需要安排大型吊車，以移開準備進行工程地點的街燈。就大型吊車需要進出有關地段，路政署要求民政事務總署在提交掘路許可證申請時劃出一個安全區。工程組在第一次提交申請時，路政署否決了初擬的安全區。現時署方已重新草擬安全區的圖則，並會盡快向路政署提交。假若得到路政署的批准後，招標工作將可盡快開展。假若是次能順利獲批掘路許可證，粗略估計招標程序最快將可以在暑假前後開始。

19. 李碧儀議員表示，現時需要進行工程的地點一直都有回收公司的大型吊車在未有事先申請的情況下出入，而對方亦無訂出任何安全區。部門即使多次已接獲投訴，仍然未有處理違例吊車的個案，然而卻對政府部門申請許可證諸多掣肘，阻礙利民工程的進度，情況令人難以接受。李議員表示，是項工程獲批撥款至今已有兩

年多，附近的居民亦難以接受工程一直因各種原因而受到延誤，例如早前署方表示掘路後需要一段冷靜期而令工程延誤多月，到現在再次提交申請又指安全區不合適，反而現時該地點每天都有其他大型吊車出現，部門卻未有執法，因此她希望署方能「拆牆鬆綁」，盡快完成所需程序。需要進行工程的地方屬政府土地，現時在這個地方每晚卻聚集了不同人士在該處嬉戲及打發時間，為附近居民帶來嚴重的噪音問題，這並不是使用政府土地的理想方法。因此，她希望部門能抱著服務市民應有的態度，加快處理相關的審批程序。

20.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李結偉先生回應，會盡量尋求方法跟路政署交通組取得共識，亦會與街燈組商討是否必須使用大型吊車以移動相關的街燈。同時，李先生補充指，街燈組要求的是使用 10 米長的重型吊車，以移動 10 米高的街燈，較日常使用的五噸半吊車大型。

21. 主席促請署方能盡快與其他部門協調，解決現時工程遇到的問題。

22.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討論事項

第 5 項：銅鑼灣行人專用區閉路電視系統的運作情況及維修保養安排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19/2019 號文件)

23. 主席歡迎下列人士出席會議：

機電工程署	高級工程師/綜合工程/香港 2	袁偉業先生
機電工程署	高級系統分析主任/建築信息模擬/2	黎漢鋒先生
香港警務處	灣仔區情報組主管	譚明珠女士

24. 何志昌先生向委員會介紹文件。

25. 楊雪盈議員詢問，安裝閉路電視的原意為監察高空擲物的情況，而於過去星期的遊行期間，有人多次於波斯富街從高空投擲水彈，當時現場亦有警員協助維持秩序，因此她希望了解閉路電視系統能否協助處理有關事件，包括追查高空擲物的人士及其他跟進工作。另外，現時社會都在討論香港會否引入人臉識別系統，因此她希望了解是次維修會否涉及系統更新並加入人臉識別系統。假若是次維修將加入有關技術，署方將如何處理收集到的資料及有系統仔細程度。

26. 何志昌先生回應，取用閉路電視影像需要跟從早期為安裝閉路電視所訂立的操作指引。而有關指引訂明，假如警方就閉路電視運作期間發生的高空擲物事件收到正式的投訴或報案，或有關事件經傳媒廣泛報導後，可申請提取閉路電視影像。然而，有關申請需要由審核小組審批。審核小組由三個組別的人士所組成。第一組別成員包括灣仔區議會主席、副主席或其授權人士；第二組別成員包括灣仔區議會主席和副主席以外的其中一位議員；而第三組別則包括灣仔民政事務專員或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至於近日發生的高空擲物事件，署方暫時未有收到警方就取用有關錄影片段的要求。

27. 香港警務處譚明珠女士補充，灣仔警區並無就楊議員提及有關高空擲物的個案要求取用閉路電視片段。

28. 主席表示，他留意到楊議員提及出現高空擲物的街道為波斯富街，而現時有裝設閉路電視系統的銅鑼灣行人專用區則是靠近駱克道，因此請譚明珠女士就相關提問提供更多詳情。

29. 香港警務處譚明珠女士補充，現時裝有閉路電視系統的位置為駱克道 496-498 號合亞廣場、羅素街 59-61 號麗園大廈、東角道 24 號置安大廈及百德新街 22-36 號珠城大廈。因此，四個閉路電視的鏡頭都未能拍攝波斯富街當時的實況。雖然裝設於羅素街 59-61 號麗園大廈的閉路電視較其餘三個位置接近波斯富街，但由於距離仍然較遠，因此警方未有要求取用閉路電視的片段。

30. 何志昌先生補充，現時的閉路電視像素約為 50 萬，接近高清的質素，但現時的系統未有人臉識別的功能。

31. 機電工程署袁偉業先生補充，現有的閉路電視鏡頭沒有放大的功能，只能在高空作大範圍的監察，而且不能加入人臉識別功能。有關是次的維修保養安排，並不會包括系統更新，而只會就系統作延長保養期三年。

32. 委員續有以下意見提問：

- 楊雪盈議員表示，她不清楚警方的鏡頭的拍攝範圍，但對警方未有跟進上述高空擲物事件感到十分失望，並補充指當天在友誼大廈亦同樣發生了從高空投擲水彈的個案，而現場亦有目擊者。即使閉路電視鏡頭未能攝錄發生高空擲物的地點，警方仍然有責任去處理相關個案，是次從高空投擲的幸而只是水彈，警方將來將可如何去確保居民安全。楊議員續表示，對署方有關閉路電視能在大範圍拍攝的回應感到奇怪，並詢問鏡頭實際能拍攝到的地段包括哪些地點及鏡頭能否轉動，以上所有因素均能讓大家了解高空擲物能否被控制。如現時希望申請延長運作的閉路電視系統不能阻止於其他地方發生的高空擲物，如波斯富街及友誼大廈等，延長保養期亦沒有任何意義。而且，警方在處理高空擲物個案時，也不需要單靠上述的閉路電視鏡頭，尤其是現時事件發生在閉路電視拍攝範圍以外的地方，警方應到案發地點附近追查有沒有可疑人物出入、實質投擲物品的單位，這些才是負責任的行為。

- 伍婉婷議員表示，即使她了解到有關的續期並不包括系統的更新及提升功能，她現階段仍然支持為現時的閉路電視系統續期。然而，伍議員表示並不同意署方是次提交的會議文件中的字眼，希望署方日後在提交相同議題的文件時能多加留意。是次會議文件中所示，「在 2009 年 12 月 12 日晚上，銅鑼灣駱克道近崇光百貨附近發生高空投擲腐蝕性液體事件」，有關寫法會讓人以為署方是為了保障崇光百貨而安裝閉路電視。事實上，決定安裝閉路電視是因為駱克道行人專用區日常較多人經過，而該處曾發生腐蝕性液體傷人事件，而且在破案過程中，警方更需要動用超級電腦以處理附近所有閉路電視的錄影片段才能破

案。因此，她希望委員會日後如再需要討論相同議題時，署方能向委員會提供更多資料。同時，她認為就安裝有關閉路電視的位置及跟進高空擲物的工作方面亦存在提升的空間。伍議員表示，她曾經收到一個求助個案涉及高空擲物。當時位於謝斐道的一個唐樓單位經常把垃圾投擲到對面另一幢住宅大廈的平台。由於事件在初期被介定為拋擲垃圾個案，所以警方未能處理，但因為投擲的垃圾亦包括玻璃樽，有機會導致居民受傷，最終爭取到警方協助去處理這宗案件。由此可見，處理高空擲物時也不是單靠一套閉路電視去破案，相信警方亦需掌握其他資料協助他們偵破案件。此外，為了避免文件令人誤會警方並不使用這個閉路電視作破案用途，署方有必要在文件上清楚列出現時閉路電視系統實際覆蓋的範圍。

33. 香港警務處譚明珠女士澄清，就楊議員指警方未有就高空擲物案件執法的說法，警方只是未有使用是次討論涉及的閉路電視系統去執法，同時亦歡迎楊議員向灣仔警區查詢個別案件的調查進度。就現時閉路電視的運作情況及像素，警方早前於 7 月 16 日曾聯同灣仔民政事務處及機電工程署到現時安裝了閉路電視系統的四座大廈視察。當中發現由於閉路電視於九年前安裝，部分鏡頭未達到高清的質素，為了能有助日後透過閉路電視片段鎖定疑犯的外型及衣著，因此建議了機電工程署在是次續期中，同時提升鏡頭的解像度。此外，由於系統已安裝了九年，外罩可能因為日久失修而出現花痕及開始老化，影響了閉路電視可觀看的範圍，整體來說現時的閉路電視畫面都不太清晰。

34. 機電工程署袁偉業先生補充，現有的 19 支閉路電視鏡頭並不能轉動及不能放大影像，屬於不能移動的閉路電視系統。以往有這樣的安裝規格是因應當時附近大廈居民對私隱的關注，他們表示擔心閉路電視會拍攝到他們屋內的情況。經過各方面的討論後，最終決定這 19 支閉路電視鏡頭不能轉動。就外殼老化問題，署方會繼續敦促承建商跟進及更換已老化的外殼，以提升閉路電視的效能。

35. 楊雪盈議員詢問，就署方提及到有關私隱的問題，如文件所示，自 2013 起每年需要透過這個閉路電視系統去處理的高空擲物個案只有 1 宗，即平均每年處理一宗案件需要 80 萬，因此她建議署方考慮參考其他大廈安裝閉路電視的方式。例如有部分大廈的閉路電視鏡頭是向上拍攝等，可能比現時的方式更為有效。

36. 機電工程署袁偉業先生回應，是次討論文件並不包括新增閉路電視鏡頭或新增閉路電視鏡頭的款式，而是集中處理是否為現時的 19 支閉路電視鏡頭延長其維修保養期 3 年；假若日後有需要增加其他鏡頭，交由日後的會議再作處理會較為合適。

37. 黃宏泰副主席表示，安裝閉路電視能提高整體阻嚇性。而且，在現時的政治氣氛下，不時會有遊行人士經過灣仔區各街道，因此安裝閉路電視能提高阻嚇性，保障所有道路使用者包括遊行人士的安全。在檢視閉路電視的成效時，並不能單靠個案數字一項數據來判斷，而忽略增加阻嚇性的效用，這樣並沒有真正全面地進行檢視系統的成效。再者，現時的系統已安裝多年，可能已出現老化。透過是次延長維修保養，相信能提高系統的效能，尤其是可更清晰拍攝到出入大廈的可疑人物。基於以上因素，副主席表示十分支持再維持系統繼續運作多 3 年。

38. 經討論後，在楊雪盈議員表示反對，而在席其他委員並無異議的情況下，委員會通過在現時的維修合約於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滿後，維持系統繼續運作多三年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資料文件

第 6 項：2019/20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使用情況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0/2019 號文件)

39. 秘書報告，截至是次會議前，委員會共批出 2019/20 年度的撥款為 5,552,961.14 元。秘書處於會議前收到 9 項 2019/20 年度的撥款申請，合共申請 3,865,000 元。

撥款申請

第 7 項：2019/20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及體育設施改善工程計劃 〔第三期〕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1/2019 號文件)

40. 康文署林燕華女士簡介文件，康文署提交的撥款申請，詳情如下：

計劃名稱	批准總額
摩理臣山游泳池(訓練池)沙缸過濾系統及熱能交換器系統改善工程	\$1,415,000

41.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8 項：皇龍道休憩處旁樓梯改善工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2/2019 號文件)

42.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9 項：在銅鑼灣告士打道一段行車天橋底(海威大廈對出)加建圍欄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3/2019 號文件)

43.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0 項：於東華東院外加設斜道的可行性研究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4/2019 號文件)

44.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鍾嘉敏議員於三時二十八分出席會議。]

第 11 項：於大坑徑龍華花園對面行人路加設避雨亭的前期實地勘測工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5/2019 號文件)

45.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2 項：於棉花路一帶增設 15 張座椅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6/2019 號文件)

46.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3 項：更換連接銅鑼灣道與金龍臺樓梯的扶手欄杆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7/2019 號文件)

47.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4 項：於天后電氣道加設花盆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8/2019 號文件)

48.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5 項：銅鑼灣天后廟公園近寶明閣美化工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第 29/2019 號文件)

49.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進行上述工程及同意撥款。

第 16 項：其他事項

50. 是次會議並沒有委員提出其他討論事項。

第 17 項：下次會議日期

51. 主席表示，由於區議會將於本年十月四日起暫停運作，是次會議是本屆委員會的最後一次會議。主席感謝各位議員、灣仔民政處、康文署、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及其他政府部門代表對委員會的支持及努力，令委員會可在今屆順利完成多項地區工程。

5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三十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正式通過。